

# 江花

·行吟  
A7

## 遭遇熊孩子

■文/韦林

说好选拔优秀学生的呢，他们哪儿去了？汉字听写大赛可是短兵相接的肉搏战啊，而我面前的熊孩子高矮不一，有的叽叽喳喳，有的沉默冷对，还有的到点了不见人。

你看，刚有点熟悉，买吃的、买文具，敲诈我毫不客气。回家晚了，余思琪竟要我背道而驰用自行车载她回家。正如其姓，她本是“多余”的人——替补。培训中她憋着一口气，很快就跻身正式队员。市赛，我将她排在最后一个出场，寄希望于她的定力为大军压阵。

我封她“二当家”。起源于她那天额上受了伤，贴上了一块纱布——电视剧里二当家要么是独眼龙，要么额上有块疤。

更熊的是曲洪宇。初次见面，叫不上名字，因为他个子不高，一脸稚气，就称“小朋友”吧，而后就成了他的绰号。他太不让人省心了，两次提出要退队。QQ是撇开大家和他交流的平台，“老韦说，再不疯狂我们就老了。这让我心里有说不出的滋味，难舍那个篮球场，却更放不下那汉字训练。”好小子，大市比赛拔得头筹。

三周后，我和张琪老师忐忑不安地将队伍带入市属复赛的竞技场。出了赛场的熊孩子大呼小叫“抻面”、“桔秆”不在培训范围。大庭广众之下，我羞愧难当，掩面而归。

市赛成绩公示，我们321分，高出第二名33分，拿到了大市决赛的入场券。可是没有一人来安慰一肚子委屈的我。

也有两个文静的。王擎天在班上是班长，可是丝毫没有“霸气”。不躁不火，只有用“腼腆”可以形容他。为了让出时

间，我吩咐低端作业少做点，可是他一题不落。水面无波，外表安静心潮澎湃，真汉子。

吕芊涵——最后一个淑女。她说话低声细语，端庄的面容没有表情，就是个“冷美人”。她是我老友的女儿，可她压根儿不想认亲戚。冷的不仅是外貌，批阅队员的练习时，她当着大家面指责我的失误，六亲不认。比赛临近，要安排周六培训，她第一个抗议，“我的学习，不能打扰。”淑女也疯狂，温柔不等于软弱。

当我们来到大市的赛场，细心的吴小茜在回忆中写道：“老韦去买香烟——记忆中他从不抽烟”。哎，就不允许我也紧张吗？

熊孩子登台后，我按吕芊涵的要求——“站在我们看得见的地方”。

决赛相继上演了“江南四大名捕”“三英战吕布”“火并王伦”，最后一幕“同室操戈”。终于，我还得和熊孩子们省赛同行。

吴小茜是学霸，比赛期间的期末考试，她霸气不减。口头语：为什么？怎么办？我觉得……有一次竟坐在桌子上和我说话，她的偶尔失态，虽然我不介意，一经提醒她仍羞红了脸。“我知道你根本没那么坚强”，省赛逼近，泰山压顶，她终于决堤了，来到我的办公室，莫名的泪水奔涌而出，让我手足无措。

在省赛的舞台，熊孩子再次雄起。

小组赛，迟钝的抢答器让孩子们跌了一跤。附加赛凭借“褫夺”“颠倒”“视如敝屣”三题晋级。决赛中，曲洪宇应对“泼妇骂街”一词时大家笑个不止，精神松懈，疲劳袭来，一些简单的词出了差错；而抢答器，故态复萌，呆若木鸡。功败垂成，一声叹息。

回顾全程不能不说到队长夏微羽。临场比赛，老师远离，鞭长莫及，场上要有主心骨。对外维权，对内安人心。权衡再三，重担落在这个还不满十四岁的女孩肩上。可她竟然挑着担子一路小跑进了省城。三场省赛都抽到一号台。当屏幕切到下位选手的题板，她写下了“放轻松！”留给下一位队友。温暖在传递，每个人都默契地遵循着这个“潜规则”。

她是正宗的熊孩子。试机时，其他队在大屏幕留下的是“一帆风顺”“攻入京师”。她写的是：“不走寻常路：老韦最帅，爱你老韦——这是我们的口号，也是我们的法宝。”

知我者谓我心忧。刚到南京，晚餐时我给自己倒上一杯酒，压压惊。熊孩子坚决不答应，余思琪硬是把酒倒回瓶中。该骂她不尊敬老师，还是该夸她深明大义？我不知道。

因为没有喝那杯酒，我们省赛进入了四强；还是因为没有喝那杯酒，我们没有能夺冠？我不知道。

遭遇熊孩子，是幸还是不幸？我更不知道。

## 酒易至茶难得

■文/吴绍祥

作为呼朋引类的工具，酒始终很热，相比之下，茶就显得清淡了。不过这也符合此两种工具的个性：酒热茶清。

“老兄，今晚喊几个朋友聚聚，弄点酒喝喝怎样？”——我们听到的邀约多是此类。

“哥儿几个今儿晚找个地方喝茶怎么样？”——这类邀约就很难得听到。

出现这种状况的原因，鄙意以为，除了酒与茶的固有属性在起作用外，酒易至，茶难得也是不能不虑及的原因之一。

所谓酒易至，是说喝酒的人并不是太在意酒的品质之高低，只要入口有那股子冲劲，能激发喝酒人的热情就够了；加上酒的品质等次并非那么容易品尝得出，500元一斤和50元一斤的，能喝出其中差别的并不多，所以真喝酒的人倒并不很计较酒的价格；最后，烈酒入口衷肠热，兴高采烈之际，饮酒者顾盼左右而雄谈，心思不在酒上，味觉变得迟钝，对酒的好坏更易疏忽莫辨。所以喝酒，就自然会变得容易。

至于茶难得，是因为茶越喝意愿越淡，脑子越清醒，人也越喝越精明。意愿淡了，冲动少了、激情少了；脑子清醒了，错谬少了、可笑可乐少了；人精明了，真话少了、真趣少了。所以，希望让自己糊涂一点、快乐一点、胆大一点、气壮一点、忘乎所以一点的人大多更愿意去寻酒肆，而不愿意泡茶馆。何况大凡精明之辈，对茶叶的品质一点含糊不得，他们对茶叶的档次高低，不需泡水冲饮，但打开锡罐看一看、嗅一嗅就知道了。所以，喝茶的人对茶叶的要求是会越来越高的，加上茶叶不像酒那么容易保管，所以喝茶的代价通常会比喝酒高出数倍乃至数十倍。

古有人说，酒使人远。我不是很赞成这个说法。我倒是觉得酒使人近，茶使人远。

我熟悉的朋友，多是喜欢酒的，唯有我喜欢喝茶。他们所以没有完全远我弃我，因为他们知道我内心深处是真喜欢酒和喝酒之人的。

也正是因为一个人经常喝茶，所以才对他们喝酒的言谈举止记得那么清楚并因此更喜爱他们。不过，如果他们纵酒狂欢、语无伦次，一个个恨不得把对方喝倒，接下来还希望把自己也喝倒时，我就会微微疑惑，甚至微微凄凉。此时我会很孤独，心里会默念韩愈那几句诗：此日足可惜，此酒不可尝；舍酒去相语，共分一日光。

## 花开的声音

■文/桑林青

《Colors/Dance》是乔治·温斯顿的一首曲子，行云流水般的琴声宛若天籁。

清脆的琴音，激荡山川，唤醒沉睡春山。冰雪于琴音中消融，枝叶于琴音中舒展，花苞于琴音中初现。迷蒙中竟觉得不是琴音，分明就像是焕发万物生机的阵阵春雷，回荡在山谷原野，催促万物苏醒。于是，零零散散的嫩叶若隐若现了，星星点点的花蕾渐渐弥散了，漫山遍野了。微风过处，一片袅娜摇曳，却又羞怯恬静。花蕊初吐，如少女含笑，含而不露，未笑先羞；又如流水潺潺，率性随意，顾自流淌。简直可听见花开的声音，如掩口窃笑。鸟儿在远处自由飞翔、欢快歌唱。

朵朵花儿，次第地、并列地、纷乱地、争先恐后地，开放、开放，恰如一群群烂漫的小姑娘，急急仰起天真的脸庞，笑意盈盈，期待人们的赞美，等待人们的欣赏。山野红了，蓝了，黄了，紫了，白了。泉水顽皮地跳跃着，不停地丁冬着，恣意穿行

在绿荫密布的乱花丛中，映衬着五彩缤纷的花儿，滋润着迤逦不绝的群山，群山因此而润湿，阳刚中平添几许温柔。天地，一派生机盎然。

绵延的花儿水一般流淌，弥漫的流水花一样开放。水花一色——不，是五色，七色，百色，万色，交错掩映，斑斓成趣。金黄的蜜蜂舞动着透明的翅膀，不知疲倦地来回穿梭；各色蝴蝶如风中片片花瓣，终日在群山飘飞。百花齐放，万紫千红。五彩，花的河流，花的海洋，宛如奔腾不息的河水；五彩，水

的天地，水的世界，全然映照着花儿的河流。花儿兴奋地呼唤着水。

水流迫切地回应着花。花的河流，水的河流，在群山飞速流泻，轻快跳荡，连绵着，蜿蜒着，曲折着，起伏着，聚散着，牵连着，冲撞着，往前，往前，奔流不绝。树木葱茏，蓊蓊郁郁。一处花丛，一处树木；一处树木，一处花丛；处处树木，处处花丛，如流水拥抱浪花，如浪花追逐流水，一直往前奔涌，奔涌……

